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魏群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院线、教育培训、产业发展及衍生等板块的相关业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简历：

魏群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生，毕业于上海社会科学院，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主任科员、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上海瑞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魏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5 日